

邹政办字〔2016〕69号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在全市实施“素质固安”工程
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意见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部门：

《关于在全市实施“素质固安”工程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的意见》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2月30日

关于在全市开展“素质固安”工程 实施全民素质提升行动的意见

为进一步强化全市职工群众的安全意识、安全理念、安全技能，不断提升全民安全文明素质，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全力推动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根据《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八部委《关于加强全社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意见》（安监总宣教〔2016〕42号）、省安监局、省委宣传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强全社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实施意见》（鲁安监发〔2016〕119号）和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在全市开展“素质固安”工程实施全民素质提升行动的意见〉的通知》（济政办字〔2016〕209号）精神，决定从2016年起，在全市实施“素质固安”工程，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论述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统筹发展与安全两个大局，以“素质固安”作为总体行动指南，以“人的素质提升”作为行动核心，紧密围绕社会层面当前最迫切的安全需求，

大力实施全民性、基础性的安全素质教育和提升行动，坚持向“素质”要安全，向“人”这一要素要安全，既关注人的知识、能力、技能要素，又关注人的心理、情感、性格要素，着力提高全民安全生产自觉性和自我控制力，力争通过有效教育训练和持续努力，不断促进民众安全素质上台阶、上水平，让安全融入民众血脉，最终实现人人安全自律，推动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二、总体要求

“素质固安”工程每三年一个周期，每个周期确定一个活动重点。实施过程中要注重借鉴国内外推进公众安全教育的成熟经验，同时紧密结合市情，能动、有效地开展。“素质固安”工程首期工程起止时间：2016年—2019年，活动重点：应急逃生与自救。

实施“素质固安”工程，开展全民安全素质提升行动的总体要求是：各方参与，全民受益，强基固本，持续提升。

整合各类公共管理资源，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各镇街及市政府有关部门要立足职能职责，切实落实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主体责任，履职尽责，广泛动员发动，引导全社会形成“素质固安”基本共识；各企事业单位、社会公益组织、社会志愿者要立足自身优势，发挥自身职能，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支持“素质固安”工程各项活动。通过各方努力，形成全社会共建共享的“素

质固安”工程建设管理格局。坚持从娃娃抓起，从基层群众抓起，从一线职工抓起，做到不让一个单位例外，不让一个人掉队；结合行业、区域特点，联系现实问题，盯准现实需求，本着“管用、实用、好用”的思想，想实招，解决实际问题，不搞花架子、形象工程。立足基层基础，立足长远未来，找准着力点开展活动，增强“素质固安”传播的力度和广度，做到治标更治本，标本兼治。同时，做好阶段检查、总结和评估，及时纠正工作偏差，不断提升“素质固安”工程工作绩效。

三、行动指引

“素质固安”工程的内涵体现了安全生产理论和实践的紧密结合，更突出实践性的一面。在具体开展过程中，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单位要树立正确的思维导向，做到工作的功能性、逻辑性、科学性和人文性的无缝隙衔接。

（一）紧密围绕安全生产

“素质固安”工程是立足全社会安全生产来进行谋划和开展的，各项工作必须紧密围绕推进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这一中心和大局来部署和实施。在实践中，密切结合以下 10 个层面：

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国标、行标宣传贯彻层面；
2. 安全技术运用，安全装备设施，劳动防护用品配备使用层面；
3. 安全文化管理，安全宣教、咨询与安全培训、考试、发

证层面；

4. 安全生产执法与司法，安全生产合法性审查层面；

5. 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安全检查、安全奖惩，安全先进典型评选层面；

6. 安全风险管控，警示标志设置，危险源管理层面；

7. 应急预案管理与应急救援演练层面；

8. 安全环境塑造，安全人格打造，安全情感管理层面；

9. 安全生产中介，社会志愿者作用发挥层面；

10. 安全生产许可审批，安全监管清单管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与调查处理层面。

（二）切实考虑受众实际

“素质固安”工程，无论是实施方案的策划制定还是具体到每项活动的开展，必须始终贯穿“提出问题—分析原因和背景—给出解决问题的办法”这一科学思维模式，做到层次清晰，循循善诱，简便易行，好懂易记。针对群众不同文化层次设计不同等级、各具特色的活动，对老少妇孺、普通公民、在校学生、干部职工等不同群体，各有侧重，做到不同文化水平都能消化吸收，避免不分受众对象层次，千篇一律、深奥难懂的理论教化。

（三）充分体现人文关怀

人文关怀是现代公共管理和企业管理的重要研究方向。人文精神的塑造，能调动人的主动性、能动性和创造力。“素质固安”

工程必须与人文关怀这一现代管理思想相契合。实现“我要安全”，首先是公众自觉、自醒和自省。因此，在各项工作中，要铺下身子，沉到基层，视百姓为亲友，站在百姓的立场，耐心倾听他们的诉求和渴望，与公众站成一队，进而推进“素质固安”工程长远、长效地开展。

四、工作原则

全市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单位要结合自身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针对本区域、本行业、本系统存在的人的安全素质上的薄弱环节和焦点、难点问题，谋划实施方案，确定活动项目，落实具体工作措施。活动项目和具体工作措施要体现以下特点：

（一）实用性。引导群众从“要我安全”向“我要安全、我能安全”的思维转变，立足强化安全意识和基本逃生自救能力培养，注重听取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充分考虑群众的接受能力、思想和认识水平，做到办实事、见真效。

（二）针对性。坚持问题导向，发力薄弱环节。紧紧瞄准目前安全生产工作中的“痛点”“积痼”“软肋”，找准方向、角度和着力点，对症下药，精准定向，有针对性地解决问题。

（三）创新性。以调动民众的积极性和参与性为主轴，用创新的思维和办法来解决问题，做到工作方法、手段人性化、个性化，让百姓喜闻乐见。

（四）智慧性。充分运用现代互联网、信息智能化技术，不

断汲取安全生产先进科技智慧，硬件软件并重，提升工作的档次和水平。

五、任务与分工

“素质固安”工程工作任务和部门分工的依据是：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权限，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职权职责，邹城市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国家、省、市公共财政专项资金流向，部门业务专长和业务优势以及社会层面当前最迫切的安全需求。

邹城市“素质固安”工程由若干市级专项工程组成。市安委会办公室是邹城市“素质固安”工程的总牵头单位，统筹确定市级各专项工程。各市级专项工程采取多方协作模式，牵头单位、配合单位、参与单位各负其责，共同推进各专项工程的实施。每个市级专项工程由一个市安委会重点成员单位牵头组织实施，相关单位配合和参与。各牵头单位负责制定所牵头的市级专项工程各活动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并发文组织实施。具体承担该专项工程各活动项目开展的组织发动、活动开展所需人财物资源的配置、综合调度与协调、新闻宣传、阶段检查评估、期末绩效衡量与测定的先期准备工作等。各配合单位配合支持牵头单位，做好专项工程各活动项目的启动与推进、信息沟通、过程管理等工作。各镇街、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企事业单位要积极支持、参与和落实市级层面各专项工程，负责人力、物力、财力资源及场所、设施、设备等的支持，基层职工群众的动员和发动，活动项目的

组织、配合、拓展与协调，有关信息反馈和新闻宣传报道等。各镇街依据本《意见》和各市级专项工程牵头单位所制定的活动项目实施方案，结合本地实际，认真部署和组织实施“素质固安”工程镇街层面各项工作。

针对“素质固安”工程首期工程，全市统筹确定开展 13 个市级专项工程，共 64 个“素质固安”活动项目。各市级专项工程牵头单位负责制定该专项工程所含活动项目的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原则上一个活动项目制定一个实施方案文件。实施方案文件的基本内容包括：“素质固安”科学理念内涵、邹城市“素质固安”工程概述、总体要求、工作原则；本单位牵头组织实施的“素质固安”市级专项工程名称、活动项目名称及其具体工作措施；“素质固安”市级专项工程活动项目实施的组织领导体系、任务分解分配、人财物保障机制、监督考核机制等。每个“素质固安”活动项目要落实到责任单位、责任人，落实到具体的教育对象群体；要清晰界定活动项目的推进计划，完成时限，做到任务分解明确，推进机制明确，工作成效成果明确。《“素质固安”市级专项工程及活动项目目录》见附件 4。

六、管理与监督

（一）强化组织领导、方案设计、任务分解

民众安全素质的提升是安全生产领域要持续面对的一个重要课题。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单位要进一步提高对全民安全素质

提升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结合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实际抓紧制定“素质固安”工程工作方案或市级专项工程活动项目实施方案，建立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牵头的组织领导机构，明确责任分工，落实“素质固安”工程建设管理专项财政资金，强力推动工程实施。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要按照法律法规和济宁市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等，落实职能职责，密切配合，加强沟通协调，确保“素质固安”工程各项任务得到有效贯彻落实。

（二）多点结合，突出特色，把握重点

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将“素质固安”工程与全市同期部署的各项安全生产工作紧密结合，同步谋划实施，发挥共振效应，推动各项安全生产工作同步深入和创新。要立足“素质固安”内涵、总体要求和原则，坚持实事求是，做到活动项目特色鲜明，把握好重点、发力点，力戒千篇一律、照抄照搬。

（三）公益当先，立足当前，着眼长远

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充分发挥社会公益组织、社会志愿者的力量，积极动员各方参与。高度重视媒体的教育和传播功能，充分利用好安全生产报刊、领导专访、公众访谈、影像视频、网站、微信等现代传媒手段，把安全生产的正向、优秀理念传导给社会公众。要做到当前和长远结合，既注重当前的效用，更要深谋远虑，着眼未来考虑问题。要加强过程管理，工作有部署，有检查，有总结，及时发现工作偏差并予以纠正。

（四）建章立制，注重结果，强化监督

成立邹城市“素质固安”工程领导小组，统筹领导全市相关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推进办公室，设在市安委会办公室，负责全市“素质固安”工程日常工作，办公室成员由市级各专项工程牵头单位选派组成。建立市级各专项工程牵头单位参加的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组织会议，研究解决重大、疑难问题。各市级专项工程牵头单位各负其责，牵头组织实施各市级专项工程。各镇街、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企事业单位认真配合、支持、参与和落实各市级专项工程活动项目。同时，各镇街积极组织实施“素质固安”工程镇街层面工作。制定“素质固安”工程绩效测量指标体系。在“素质固安”工程启动实施时，要及时采集相关数据，作为在测量期实施绩效评价的客观依据。市安委会办公室联合各市级专项工程牵头单位成立督导考评检查工作组，定期对“素质固安”工程开展情况进行督查调度，督查结果全市通报；每年底采取以设定问题、随机抽查公众为主的方式，对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单位“素质固安”工程开展情况进行年度考评，考评结果计入全年安全生产工作考核；每一个活动周期结束，对“素质固安”工程工作进行期末绩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分出等次，由督导考评检查工作组按程序作出相应奖惩。

市安委会各市级专项工程牵头单位将“素质固安”市级专项工程活动项目实施方案，一式三份，于2017年1月18日前报送

市安委会办公室；各镇街将“素质固安”工程镇街层面工作方案，一式三份，附《镇（街道）政府（办事处）“素质固安”工程备案表》，于2017年1月18日前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市安委会办公室汇总后一并报送市委、市政府(邮箱：zouchengzfk@163.com，电话：5232229)。

- 附件：1. 邹城市“素质固安”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镇（街道）政府（办事处）“素质固安”工程备案表
3. “素质固安”宣传语
4. “素质固安”市级专项工程及活动项目目录

附件 1

邹城市“素质固安”工程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主任：栾 涛 副市长
- 副主任：张 峰 市安监局局长
- 韩 猛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 成 员：盛 勇 市教育局副局长
- 马红岩 市公安局副局长
- 王 利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 郑培文 市住建局副局长
- 孔令坤 市交通运输局副主任科员
- 刘延民 市文广新局副局长
- 刘延军 市卫生计划生育局副局长
- 娄元东 市旅游局副局长
- 顾 伟 市质监局副局长
- 张国光 市安监局副局长
- 刘 华 市总工会副主席
- 谢忠良 团市委副书记
- 宋 丽 市妇联副主席

领导小组下设推进办公室，张峰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成员由各市级专项工程牵头单位选派组成。

附件 2

镇（街道）政府（办事处）“素质固安”工程 备案表

镇（街）名称：

	本项工作责任领导	本项工作联系人
姓名		
职务		
手机		
电话		
邮箱		
备注		

附件 3

“素质固安”宣传语

1. 开展“素质固安”工程，实施全民素质提升行动
2. 立足素质固安，致力安全发展
3. 素质固安打基础，科技强安抓提高
4. 实施“素质固安”工程，支撑保障安全发展
5. 素质固安，我来领先
6. 素质固安，人人有责
7. 素质固安全，安全保发展
8. 以人为本，素质固安
9. 先有安全的素质，再有安全的行为
10. 素质固安，人民美好生活的守护神
11. 安全连着千万家，“素质固安”进我家
12. 实施“素质固安”工程，增强群众安全观念
13. 提高群众安全素质，稳固提升安全生产
14. 素质持续提升，安全永无止境
15. 素质固安，开启幸福生活的金钥匙
16. 素质固安记心间，开心快乐每一天
17. 提素质，固安全，我孜孜不倦的追求
18. 重素质才懂安全，懂安全才能安全
19. 素质固安为安全生产保驾护航
20. 素质固安——我的安全我做主

“素质固安” 市级专项工程及活动项目目录

<p>市级专项工程名称 (共 13 个)</p> <p>活动项目名称 及其具体工作措施 (共 64 个)</p>	<p>工程一：安全生产“素质固安”综合工程 (牵头单位：市安委会办公室，市安监局)</p> <p>(对应项目 1—项目 6)</p>
<p>项目 1: “素质固安”志愿服务联盟组建项目: 牵头单位：市安委会办公室，市安监局。 配合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按照现代公共管理思想，本着“素质固安”基本内涵，组建邹城市“素质固安”志愿服务联盟，从社会各界选拔优秀志愿者，作为“素质固安”智囊智库，为社会公众提供“素质固安”安全教育志愿服务。志愿者户籍、年龄、工作单位不限。市安委会为每个“素质固安”志愿者颁发证书作为志愿者身份标志。</p> <p>加入联盟的志愿者必须具备以下基本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品德高尚，热爱公益，任劳任怨，无私奉献，具备为人民服务的崇高境界。 2. 高度认同“素质固安”理念，并志愿以自己的实际行动推进“素质固安”理念的落地。具备人文情怀，富有爱心、良知与正义感，主动为社会公众谋福祉。 3. 自身具备一定的公共管理或劳动安全卫生专业特长，视野宽广。具有传道、授业、解惑能力水平，能担当为师职责。 4. 身体健康。有一定机动时间。 <p>“素质固安”志愿者履行以下基本职责：</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向群众群体宣传讲授劳动安全卫生技能、应急逃生自救技能、安全法律法规等。 2. 依法依规，定向解决群众的安全生产疑难困惑，积极回应安全生产热点、疑点问题。 3. 协助群众维护自身的安全生产权益和劳动卫生保障权益。 4. 参加“素质固安”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的各种会议、调研和其他活动。参与各市级专项工程的推进与实施工作。参与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素质固安”工程开展工作。

<p>项目 2: “素质固安”资源共享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牵头单位: 市安委会办公室, 市安监局。 配合单位: 市经信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利用现代信息化手段, 结合邹城市产业结构分布、人文历史、市情市貌实际, 建设“素质固安”资源共享信息平台, 及时上传、报道“素质固安”与应急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活动开展、国内外救援案例等, 让公众及时了解到最新的安全与应急资讯; 运用现代音视频技术, 上传国内外安全教育与逃生自救知识与经验, 全天候向公众传播安全与应急自救知识, 发挥即时、长远、长效的教育效应。各镇街、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的政府官网全部链接到该平台, 营造强大宣教声势。在平台上开设视频专栏, 播放我市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的应急演练视频, 最大程度发挥每次演练的效用; 在平台公布应急逃生自救咨询电话, 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 及时排解群众疑难困惑; 通过微博、微信发布“素质固安”系列活动开展情况, 引起网友重视和关注, 增强对活动的了解和参与性。</p>
<p>项目 3: 安全生产“素质固安”大讲堂建设项目 牵头单位: 市安委会办公室, 市安监局。 配合单位: 市广播电视台, 市新闻中心。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组织安全生产骨干培训师、“素质固安”志愿者及有关专家、学者, 围绕“素质固安”理念、“应急逃生与自救互救”技能的提升, 精选与职工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课题, 采用“名师+名课”的方式, 为社会提供安全生产“素质固安”与应急逃生音视频课件。课件传播平台为市广播电视台、新邹城、“素质固安”资源共享信息平台及有关宣传网站。通过持续不断地安全知识传播强化, 逐步提升全市职工群众的总体安全素质, 增强民众的“我要安全”意识、自我保护意识和逃生与自救技能, 推进民众达到“我要安全、我懂安全、我能安全”的境界。</p>
<p>项目 4: 安全生产专业媒体宣传教育项目 牵头单位: 市安委会办公室, 市安监局。 配合单位: 市委宣传部, 市文广新局、市公安局、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高度重视和发挥安全生产专业媒体的教育、引导、规范、维系功能, 结合八部委和省、济宁市意见精神, 组织全市各镇街、各有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踊跃订阅学习中国安全生产报和安全生产杂志等国家安全生产领域专业报刊。学以致用, 把安全生产专业报刊作为“素质固安”工程的专业教材, 让各有关单位领导、职工及广大群众人人能够看到、读到, 通过安全知识技能的日积月累, 逐步提升自身安全素质。各有关单位均建设“素质固安”固定式安全报刊阅览橱窗或阅览室, 让公众第一时间知悉党和国家安全生产部署要求。结合“素质固安”宣教、“电影下乡”、安全培训、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安全文化建设需要等, 力促国家安全生产专业报刊进企业、进校园、进机关、进社区、进乡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p>
<p>项目 5: 安全生产书籍印发项目 牵头单位: 市安委会办公室, 市安监局。 配合单位: 市卫生计划生育局, 市旅游局, 市气象局, 市地震局,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市公安消防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印发《应急逃生与自救 100 问》等安全生产书籍。呼应基层群众应急逃生与自救知识技能欠缺的实际, 借鉴美、日、西欧等发达国家的既有经验和案例, 精选与居家安全、生产与生存安全、逃生自救等密切贴近的知识点, 采用图文并茂、通俗易懂、老少皆宜的表现形式, 把在紧急情况下, 人们逃生救命最需要的 100 个现场应急处理、自救互救技能呈现给广大群众, 消除人们对逃生自救认识的误区和盲区。</p>

<p>项目 6: 安全生产“素质固安”优秀论文征集项目 牵头单位: 市安委会办公室, 市安监局。 配合单位: 市委宣传部,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以“素质固安”、“应急逃生与自救”为主题思想, 在全市范围内征集安全生产“素质固安”与应急逃生自救优秀论文, 汇民智, 集民意。征集对象不限, 论题、字数、语言不限。论题可以是人文性的观点建议, 如怎样缩小与发达国家在应急逃生方面的差距、怎样更好地保障弱势群体的安全等; 也可以是科技性成果, 如关于两汽车相互碰撞时的被动安全装置研究、压力管道在线监测系统的设计等, 但必须是作者自己独立的思考, 论述的内容必须具有创新性和启发意义, 全文须自成体系, 且具普世价值。论文不可写成总结汇报形式, “查重”超 30%一票否决。市安委会精选优秀论文结集编印存档, 并推荐在国家安全生产专业报刊发表, 以警示和启迪更多民众。论文与观点有重大创新与应用价值的, 推荐给相关科研、生产单位付诸实践, 并由各市级专项工程牵头单位联合予以表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二: 道路客货运及内河航运人因安全促进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应项目 7—项目 12)</p>
<p>项目 7: 安全乘车、安全行车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 市航运局,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安全乘车、安全行车宣传, 提升广大乘客的安全意识和驾驶员安全驾驶行为。</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客运车辆(班线客车、旅游包车)上滚动播放“安全带-生命带”、安全告知、安全逃生、素质固安宣传片; 在城区公交、村镇公交车辆上通过车载视频显示器滚动播放安全告知、安全逃生、素质固安宣传片。在车箱内张贴应急逃生宣传资料。 2. 在客运车辆(班线客车、旅游包车)车窗玻璃上标注玻璃敲击处标记; 在安全锤固定处, 张贴安全锤使用宣传车贴; 在座位侧面车体上张贴“安全带-生命带”宣传车贴。 3. 客运车辆驾驶员发车前进行“五不两确保”安全承诺宣誓(不超速、不超员、不疲劳驾驶、不接打电话、不关闭动态监控系统, 确保乘客系好安全带、确保乘客生命安全)。
<p>项目 8: 从业人员及驾驶人员安全技能教育培训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 市航运局,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层级培训, 提升全体从业人员及驾驶人员的安全意识, 逐步落实全员持证上岗。</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交通运输局每年组织 1-2 次全系统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 2. 交通运输企业每年制定安全教育培训计划, 客运企业按照要求每月至少进行 2 次全员教育培训; 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按照要求每月至少进行 1 次全员教育培训; 3. 市交通运输局认定的培训机构对全市交通运输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进行培训; 4. 开展事故教训案例分析、驾驶技能专题授课; 5. 聘请优秀驾驶员现身说法, 传授安全驾驶经验; 6. 编制《“两客一危”营运驾驶员安全技能手册》, 发放至驾驶员手中。

<p>项目 9: 从业人员应急处置及逃生演练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 市航运局,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定期开展应急处置及逃生演练, 提升从业人员应急处置能力。</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修订应急预案, 组织预案的培训学习, 对从业人员进行应急预案专项教育, 使广大从业人员熟知预案内容; 2. 定期开展客运车辆(船舶)、危险货物运输、公交车辆应急演练。“两客一危”企业每年至少开展2次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并对应急演练情况进行评估; 3. 对从业人员开展针对车辆安全应急设施使用、应对突发事件处置的专项教育。
<p>项目 10: 汽车客运站安全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 市航运局,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在汽车客运站进行安全宣传, 提升广大群众安全意识。</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全系统汽车客运站增设安全警示牌、安全警示标志、标线、安全提示标志; 增设显示屏, 并滚动播放安全宣传片、应急逃生自救技能知识; 2. 在各汽车客运站张贴“安全带-生命带”宣传画; 3. 开辟安全宣传专栏, 悬挂安全生产宣传横幅。
<p>项目 11: 开办安全知识讲座、安全知识竞赛、安全知识宣传专栏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 市航运局,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市公安消防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安全知识各类活动, 提升安全生产重视程度。</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联合公安交警、公安消防等部门开设安全宣传专栏; 依托公安教育基地, 开展交通安全教育体验项目; 2. 结合“安全生产月”活动, 开展安全生产集中宣传、安全知识竞赛和“安全在我心中”征文活动; 3. 依托消防大队开展消防安全知识讲座, 给从业人员讲授消防安全知识及消防“四个能力”建设。
<p>项目 12: 邹城交通网络媒介宣传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配合单位: 市航运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利用交通广播、微博平台等媒介宣传交通安全常识, 扩大受众面, 提高社会群体交通安全的认知水平。</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利用公共交通出行信息服务平台定期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2. 发挥 12328 全国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的作用, 接受社会的监督; 3. 利用交通微信公众平台, 开展“我为交通安全献一计”活动。
	<p>工程三: 城市与社会公共安全层面人因安全素质提升工程</p> <p>(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p> <p>(对应项目 13—项目 22)</p>

<p>项目 13: “素质固安”交通安全教育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配合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交通安全法律讲座, 交通安全知识培训、竞赛、交通事故案例讲堂、交通事故逃生自救培训等活动提高社区、村居居民, 企事业单位, 学校等群体的交通安全知识, 增强交通参与者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 提高道路交通参与者紧急情况下的自我保护意识。</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交警中队, 大队相关部门按各自职责组织授课团和宣讲团, 深入社区、村居, 企事业单位, 学校等开展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知识讲座, 对各类社会团体和人群进行交通安全知识培训, 适时开展交通安全知识竞赛活动。 2. 开展交通事故案例分析讲堂。
<p>项目 14: “素质固安”交通安全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市广播电视台。 配合单位: 市文广新局, 市新闻中心, 市交通运输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电视、网络等媒体举办文艺晚会、播放电影等活动, 大力开展交通安全“素质固安”宣传活动, 提高广大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自我保护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制作“素质固安”交通安全宣传片, 联合市交通运输局利用客运汽车车载电视进行长期放映。 2. 在自办电视栏目, 广播栏目, 交警官方微信、微博等媒体开辟交通安全宣传专栏。 3. 通过“创建优秀交通安全单位、社区、农村及交通安全示范学校(四个创建)”和“交通安全进农村、进社区、进家庭、进单位、进学校(五进)”等形式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4. 充分利用交警大队道路交通诱导屏、交警窗口单位 LED 屏, 循环播放“素质固安”宣传标语。 5. 利用各类公共宣传长廊, 张贴“素质固安”交通安全宣传知识和信息。
<p>项目 15: “素质固安”交通安全演练类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配合单位: 市交通运输局, 市安监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组织交通安全事故演练, 使参与演练群众了解、掌握发生交通事故等紧急情况时如何避险、自救、自保。</p> <p>(二) 具体措施 定期组织开展各类演练, 针对交通事故中的撞车、溺水、车辆着火、掉崖等具体情况设置或模拟具体场景, 让演练群众深入参与, 学会紧急情况下的逃生和自救。</p>
<p>项目 16: “素质固安”交通安全体验类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配合单位: 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在特定场所对特定人群进行交通安全体验活动, 提高交通参与者安全意识、避险意识、逃生意识和自救能力。</p> <p>(二) 具体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中小學生、接送学生家长、企事业单位人群、志愿者参与路面交通活动, 讲解如何正确、文明参与道路交通活动, 怎样避免交通事故的发生等具体问题。 2. 利用驾驶员考场、模拟场等场所, 对各类人群进行交通参与模拟体验活动。

<p>项目 17: 限制燃放、安全燃放烟花爆竹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治安大队。 配合单位: 市安监局、市供销社。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工作目标 通过限制燃放、安全燃放宣传活动, 提升广大群众的环保意识、安全意识, 自觉少放或不放烟花爆竹, 减少烟花爆竹事故。</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城区街面、居民区、商场、超市、集贸市场等人员密集部位广泛张贴限放宣传材料, 通过悬挂横幅, LED 屏滚动播放字幕, 移动宣传车巡回宣传, 移动、联通公司发布公益短信等方式发布限放通告, 播送宣传口号。 2. 在宾馆、酒店、婚庆公司等单位明显位置张贴限放通告和温馨提示, 在婚姻登记处、工商部门营业执造办理窗口摆放《致新婚夫妇的一封信》、《致广大商户的一封信》等宣传材料, 在城区周边的烟花爆竹销售网点张贴限放通告, 明确告知限放规定, 严禁违规燃放, 落实源头管控措施。 3. 春节期间制作安全燃放宣传片, 联合广播电台、电视台制作专题节目, 引导市民购买合格的烟花爆竹产品, 以正确的方式安全、文明燃放烟花爆竹, 14 岁以下的未成年人应在监护人陪同下燃放烟花爆竹。
<p>项目 18: 缉枪治爆专项行动集中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治安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集中宣传, 使广大群众了解枪支、爆炸物品的危险性, 一旦流失社会, 将有可能被不法分子或恐怖分子利用, 危害社会, 危及公民人身、财产安全。引导群众自觉抵制枪、爆物品, 积极举报身边的涉枪涉爆违法犯罪。</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市公安局每年组织全市公安机关开展缉枪治爆专项行动集中宣传活动。 2. 市公安局制作宣传活动方案, 提出具体要求, 开展巡查督导; 3. 各派出所所在各城区广场、人员密集路段摆放图文并茂的宣传图版; 设置法律咨询台; 展示收缴的枪、爆危险物品; 讲解血淋淋的案例; 在各居民区、村庄张贴缉枪治爆宣传通告, 公布有奖举报办法和举报电话; 4. 开展法制进课堂、进小区活动, 民警面对面以案释法, 教育学生 and 市民远离枪、爆物品, 积极举报身边的私藏、私存枪、爆违法行为。
<p>项目 19: 爆破从业人员应急处置及逃生演练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局治安大队。 配合单位: 市经信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总体目标 通过定期开展应急处置及逃生演练, 提升涉爆从业人员应急处置能力, 最大限度地减少事故损失。</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完善应急救援预案, 健全救援组织机构, 明确细化职责分工。 2. 定期修订应急预案, 组织预案的培训学习, 对从业人员进行应急预案专项教育, 使广大从业人员熟知预案内容; 3. 每半年开展一次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采取专家介入或当评委的方式对应急演练情况进行评估; 4. 每年对从业人员开展民爆物品基础知识、安全常识、业务技能、法律法规等方面的教育培训, 通报有关案例, 汲取教训, 全面提高安全意识和抵抗风险的能力。

<p>项目 20: 全市消防安全大培训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消防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培训对象: 1. 行业部门、镇街消防工作负责人; 2. 重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 驻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安全管理人。 (二) 培训内容: 1. 消防法规知识。消防法、山东省消防条例、山东省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山东省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2. 消防管理知识。行业主管部门、镇(街)、社会单位等基层网格力量开展消防管理工作的内容和方法, 消防安全制度、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制定要求, 消防控制室应急处置程序, 防火检查巡查工作方法, 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工作方法, 消防演练工作方法等。</p>
<p>项目 21: 全市消防知识“进军训”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消防大队。 配合单位: 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活动对象: 全市各中学、职业学校军训参训师生。 (二) 目标任务: 将消防安全教育培训作为新生军训的“固定动作”, 以学习消防知识、掌握消防技能、参与消防演练、参观消防队站或科普基地等为主要内容, 在各学校组织开展消防知识“进军训”活动, 推动落实有针对性的师生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以点及面带动师生“接触消防、体验消防”, 有效提高师生消防安全素质和自防自救能力。 (三) 活动内容: 1. 举办消防知识讲堂。各中学、职业学校要将《学生军训消防安全知识读本》作为参考教材, 科学制定教学计划, 充分发挥消防专(兼)职教师力量, 举办一次全体师生参与的消防知识讲座, 并组织观看一次火灾警示教育片、演练一次灭火器材、体验一次火灾报警和初起火灾扑救等活动。课后, 应组织、布置相应课外活动和课后作业, 巩固课堂学习效果。 2. 开展疏散逃生演练。各中学、职业学校要结合实际, 组织一次灭火逃生应急演练。演练前, 要结合实际制定演练方案, 组织师生熟悉逃生路线和演练流程, 真正让师生在演练中学会扑救初起火灾和自救互救等安全技能, 切实提高师生自防自救能力以及学校应急疏散能力。 3. 参观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新生军训期间, 各中学、职业学校要组织师生参观一次消防科普教育基地, 要借助消防主题公园、消防队站和校园消防体验室等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相应设施、器材, 组织师生实地参观, 开展逃生体验、报警体验、灭火体验、应急救援等活动, 全面增强师生消防安全素质; 4. 丰富消防宣传教育手段。活动期间, 各中学、职业学校要组织师生关注消防微博、微信, 利用公众平台等移动网络手段, 策划有针对性的综合消防宣传教育活动; 要充分利用军训间隙, 组织师生举办消防读书会、消防知识竞赛、消防主题班会等系列, 进一步激发师生自觉学习、传递消防正能量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实现“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 5. 开展青年消防志愿者行动。各中学、职业学校要进一步健全校内消防志愿服务组织, 发动新生积极加入消防志愿者队伍。要发动参训师生, 利用军训间隙, 对学校宿舍、食堂、实验室及周边区域, 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纠; 走向社区、街头、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等开展消防知识宣讲活动; 与农民工、留守儿童、空巢老人等特殊群体结成帮扶对子, 提供消防服务。</p>

<p>项目 22: 全市消防安全大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公安消防大队。 配合单位: 市住建局, 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活动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强化全民消防宣传。推进全民消防安全公约计划和全民消防疏散演练计划, 落实消防宣传“七进”; 2. 强化重点时段宣传。针对中秋、国庆、元旦、除夕、春节、元宵节等防火关键时段, 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3. 强化重点对象宣传。针对劳动密集型企业、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在建工地、中小学校幼儿园、养老院等场所及鳏寡孤独弱势群体开展宣传活动; 4. 强化重点内容宣传。针对亡人火灾特点, 围绕消防常识普及、火灾案例警示、节日烟花爆竹燃放等内容, 加强消防安全常识、自救逃生知识的宣传。 5. 开展消防宣传“七进”。各单位消防机构负责组织消防监督人员每周至少利用半天以上的时间, 深入家庭社区、学校、农村、人员密集场所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开展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宣传教育培训, 推进全民消防安全公约。 6. 组织社会单位开展全员疏散逃生演练。深入辖区单位指导完善灭火疏散预案, 组织全员参加疏散演练活动, 使社会单位员工及人民群众熟练掌握“一懂三会”(懂得本场所的火灾危险性, 会报警、会灭火、会逃生) 消防技能。要充分发挥消防站以及各类社会化消防科普教育基地的作用, 为开展各类疏散演练创造有利条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四: 文化育安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牵头单位: 市文广新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应项目 23—项目 25)</p>
<p>项目 23: “应急逃生与自救”农村公益电影放映项目 牵头单位: 市文广新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与电影院线单位对接联系, 查找“应急逃生与自救”主题片源。 2. 做好数字放映队“应急逃生与自救”影片订购工作, 做好“素质固安”电影下乡动员工作, 督促放映队订购类型齐全、操作性强的“应急逃生与自救”主题影片。 3. 动员群众观看, 积极引导群众学习观看, 切实提高全民安全生产素质, 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
<p>项目 24: “自救知识与操作技能”公益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文广新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充分利用市图书馆等公共文化服务阵地电子显示屏宣传功能, 滚动播出应急自救方面的知识和操作技能。 2. 印发应急自救宣传资料, 免费发放市民群众, 向市民普及急救知识, 提高应急处理能力, 保障生命安全。 3. 在图书馆放映影片休息候场时, 播放应急逃生自救方面的宣传短片和公益广告, 提高群众自救意识和自救水平。

<p>项目 25: “应急逃生与自救”公益讲座项目 牵头单位: 市文广新局。 配合单位: 市安监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邀请市安监局业务骨干做客周末公益讲座, 围绕“应急逃生与自救”主题向听众讲授安全知识, 教授安全技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五: 游客安全素质提升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牵头单位: 市旅游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应项目 26—项目 28)</p>
<p>项目 26: 全市旅行社行业安全生产教育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旅游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警示教育。组织动员旅行社从业人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讲话精神学习读本》和国家、省及济宁市旅游部门编印的安全生产学习材料等。开展“东方之星号客轮翻沉事故”、“上海外滩踩踏事件”、“西藏尼木旅游大巴车坠崖事故”等近年来涉旅特大事故案例教学, 用事故教训推动工作, 防范类似事故发生。 2. 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宣传教育活动。组织相关旅行社学习《安全生产法》、《旅游法》、《旅行社条例》等法律法规, 开展带团防雷击、防触电、防山洪、防山体滑坡、防坍塌等自然灾害侵害的知识, 游客突发疾病和受伤紧急处理技能, 出入境游带团安全知识等, 提升旅行社行业安全性或业务性事故的处理能力和水平。 3. 开展旅行社行业规范教育和规范导游专座专项行动。普及《旅行社国内旅游服务质量要求》、《旅行社出境旅游服务质量》、《旅游汽车服务质量》等行业规范, 从制度上规范安全生产操作流程。重点加强导游和客运司机安全教育, 强制设立导游专座, 确保导游安全和车内逃生通道顺畅。
<p>项目 27: 全市旅游系统安全生产应急演练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旅游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指导全市游客服务中心、旅游景区、星级饭店、旅行社等人员密集场所每年至少一次开展紧急事故处理和逃生演练, 把应急避险技能普及到每个工作人员及游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演练。重点演练旅游景区、游客服务中心、星级饭店遭遇突发事件时的通讯联络、现场处置、治安警戒、游客疏散、伤员救护, 重要物资抢救及电气操控等实际操作技能。 2. 开展火灾事故安全演练。重点演练旅游景区、游客服务中心、星级饭店突遭火灾时组织灭火和人员逃生等技能。加强灭火器使用方法的教育, 采取一对一辅导方式, 先培训后实操, 让每位旅游从业者都能熟练使用灭火器。

<p>项目 28: 安全出游科普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旅游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1. 开展安全出游征文和美术书法比赛。在全市各旅游企业及市民中开展“安全在我心中”美术书法大赛、“安全伴我行”征文大赛, 创作一批具有影响力和感染力的安全知识书画、摄影作品、小品文、游记、公益广告等安全文化精品力作, 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的影响力, 在全社会营造关注安全、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获奖人员将获得全市“美德游客”称号, 并向上级有关部门推荐评选省、济宁市级“美德游客”。</p> <p>2. 利用平面媒体、广播电视、网络媒体、公益讲座、科普长廊等平台宣传安全出游知识, 开展中国旅游日安全出游宣传进学校、进社区、进旅游景区等活动, 增强学生、市民及游客的安全防范意识, 提高旅游者在出行过程中防灾、逃灾、避灾和自救、互救能力。</p>
	<p>工程六: 建筑施工领域人因安全促进工程</p> <p>(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p> <p>(对应项目 29—项目 34)</p>
<p>项目 29: 建筑施工企业“安康杯”竞赛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配合单位: 市总工会。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工作内容: 按照当年度“安康杯”竞赛主题, 结合我市建筑行业实际, 扎实开展各种形式的竞赛活动, 如: 开展企业、项目、班组安全大检查, 安全技能比武等竞赛活动。</p> <p>(二) 工作措施: 一是成立领导小组, 加强竞赛活动的领导。二是加强宣传发动, 引导广大企业参与到活动中来。三是组织报名, 根据企业实际情况, 督促报送“安康杯”活动方案。四是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竞赛活动。五是总结表彰, 对参与活动的企业或个人进行考核, 对竞赛中成绩优异的企业和个人进行表彰。</p>
<p>项目 30: 住建系统“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配合单位: 市安监局、团市委。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工作内容: 选拔建筑施工现场管理规范, 无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班组; 岗位安全技能在同类岗位中领先的班组创建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 发挥模范带头作用。</p> <p>(二) 工作措施: 一是制定方案, 组织班组学习掌握安全操作规程和标准。二是开展安全知识竞赛、岗位练兵、技术比武等活动, 促进班组掌握安全生产操作技能, 提高业务能力。三是评选优秀班组, 发挥模范带头作用。</p>
<p>项目 31: 建筑起重机械检验检测机构专项检查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配合单位: 市质监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工作内容: 对建筑起重机械检验检测机构检测行为、检测质量进行专项检查, 规范检验检测机构市场行为。</p> <p>(二) 工作措施: 一是制定检查方案。二是进行联合执法, 对检测机构从业行为进行专项检查。三是总结检查中发现的问题, 对存在问题较多的检测机构进行处罚。</p>

<p>项目 32: 建筑安全培训教育讲座项目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工作内容: 针对近年来建筑起重机械安全事故频发实际, 开展建筑起重机械专题安全培训讲座, 要求企业安全管理人员和有关作业人员参加。 (二) 工作措施: 一是制定方案, 聘请专家。二是根据培训方案有针对性的开展培训。</p>
<p>项目 33: 安全生产小电影进工地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配合单位: 市文广新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工作内容: 开展安全生产小电影进工地活动, 将施工现场预防伤害的方法、安全作业注意事项、自救方法等制作成幻灯片、动漫、小电影等, 将安全生产教育融入工人喜闻乐见的电影放映中。 (二) 工作措施: 一是制定方案, 明确放映时间、地点。二是成立放映小组。三是开展放映活动。</p>
<p>项目 34: 建筑施工现场应急救援演练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住建局。 配合单位: 市委宣传部、市安监局、市公安局、市公安消防大队、市卫生计划生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工作内容: 开展高处坠落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加强应急联动, 提高建筑行业应急管理水平。 (二) 工作措施: 一是召开部署会议, 制定演练方案。二是根据方案组织预演。三是开展正式应急救援演练。四是根据演练情况形成总结。</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七: 青少年安全素质关爱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牵头单位: 团市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应项目 35—项目 36)</p>

<p>项目 35: “彩虹伞”青少年自护教育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团市委。 配合单位: 市公安局, 市教育局, 市交通运输局, 市卫生计划生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项目目标 增强青少年尤其是留守儿童等重点群体应急逃生、自救等自护意识和能力。</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托专家团队, 以关爱留守儿童为重点, 定期深入学校、村居普及安全教育知识; 广泛开展自护教育宣传。 2. 围绕心理健康、人身安全、防范意外伤害和人身侵害行为等, 通过现场体验、模拟演练等方式开展自护教育活动, 增强青少年的自护意识。 3. 通过延伸服务, 加大宣传力度, 排查安全隐患, 促进全社会关心关注青少年身心健康。 <p>(三) 相关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精心组织, 协调联动。认真总结以往经验, 创新活动形式, 注重活动效果。充分调动专家力量, 发挥青年组织志愿者及青少年事务社工作用, 与公安、教育、交运等职能部门以及医院等专业机构加强合作, 提高工作专业化水平。 2. 加强宣传, 扩大影响。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门户网站等大众传媒以及户外宣传栏、册页、海报等宣传载体开展工作。善于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形式, 扩大活动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3. 及时总结, 上报资料。年底前每个镇街至少要开展一次集中活动, 并随时上报新闻稿等相关文字材料及图片信息。
<p>项目 36: 邹城市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团市委。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项目目标 激励引导全市广大青年职工强化安全生产意识, 提高安全生产技能, 参与安全生产管理, 为建设经济文化强市营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突出创建主题, 创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创建集体围绕“安全生产 青年当先”创建主题, 创新活动形式和活动内容, 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 普及安全知识, 弘扬安全文化。 2. 注重岗位实践, 提升安全生产技能水平。创建集体积极开展主题团日、安全竞赛、岗位练兵、技能比武等活动, 着力提升青年职工安全生产技能水平, 引导他们立足岗位, 学技成才。 3. 注重创新创造, 广泛组织开展“青创先锋”活动。结合企业实际和岗位特点, 认真落实《关于引领职业青年投身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意见》(中青办联发〔2015〕14号)要求, 鼓励和引导青年职工发挥首创精神, 广泛开展安全生产合理化建议征集和安全生产创新创效活动, 促进企业提高本质安全水平。 4. 规范管理机制, 促进安全生产常抓不懈、务实从严。创建集体制定岗位创建方案、创建目标、创建措施和创建考核评价标准, 明确青年职工的安全生产责任。安全生产活动要有计划、有内容、有保障, 落实到位, 责任到人。创建活动要记载详实, 工作台账清晰规范, 确保活动有实效。 <p>各创建集体结合上述要求, 在全国“安全生产月”期间, 集中开展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五个一”活动, 即开展一次安全生产主题团日活动、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活动、开展一次安全生产知识培训活动、开展一次安全技能岗位练兵活动、开展一次安全生产创新攻关活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八：巾帼安全素质提升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牵头单位：市妇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应项目 37—项目 42）</p>
<p>项目 37： 巾帼文明岗“素质固安”宣传教育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妇联。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面向各巾帼文明岗，开展“素质固安”活动的宣传教育活动，通过下发通知、印发明白纸等形式，宣传“素质固安”活动的重要意义和活动内容，组织巾帼文明岗成员积极参与“素质固安”活动，全面提升自身安全素质、安全技能、逃生和自救技能等。</p>
<p>项目 38： 女企业家“素质固安”教育培训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妇联。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与企业家协会联合，面向协会女会员、会员单位及企业女员工，大力宣传在企业实施科学生产、安全生产的重要意义，开展相关培训，努力提升企业员工素质、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定期在企业组织员工开展应急逃生和自救演练活动，为全市企业安全生产、人民安全生活做出积极贡献。</p>
<p>项目 39： 妇女群众“素质固安”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妇联。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各妇联组织通过在报刊、网络等媒体开设专题专栏，利用乡村板报，橱窗，墙画，发放温馨提示、明白纸进家入户等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宣传发动，广泛营造“素质固安”工程的活动氛围，真正让广大妇女和家庭成员了解“素质固安”工程主要内容和总体要求。并组织“巾帼志愿者宣传队”，利用文艺演唱、广场舞展演等形式，在群众中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理念，营造人人讲素质、家家讲安全的浓厚氛围。</p>
<p>项目 40： “新农村新生活”农村妇女“素质固安”培训项目 牵头单位：市妇联。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利用冬春农闲季节，在全市农村集中组织开展“新农村新生活”培训活动，对农村中青年妇女进行集中学习培训，促进广大农村妇女提升“素质固安”意识和文明卫生素养，提高生活质量。市妇联为每期补贴培训经费，并通过定期调度、督导检查等方式确保“素质固安”培训工作落实到位。</p>

<p>项目 41: 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青少年宫“素质固安”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妇联。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各单位、各培训机构要按照各自职能分工, 加强对所监管公共场所学生的宣传教育, 以及公共场所消防安全工作的监督检查和指导。防磕碰。不在教室中追逐、打闹, 做剧烈的运动和游戏。上下楼梯时, 不要追逐打闹、喧哗拥挤, 更不要攀爬走廊护栏、立柱和院墙。上学、放学、课间、及课间操时间, 要注意安全。同学之间不要追逐打闹、拥挤、推、搡。防滑、防摔。教室地板比较光滑的, 要注意防止滑倒受伤; 需要登高打扫卫生、取放物品时, 要请他人加以保护, 注意防止摔伤。在餐厅打饭、就餐、打开水和在超市购物时, 要注意文明礼貌, 相互谦让, 切不可拥挤打闹。防坠落。无论在教室、走廊、楼梯等处做其他任何活动时, 都不要向外探身、探头张望; 住楼房, 特别是住在楼房高层的, 不要将身体探出阳台或者窗外, 谨防不慎发生坠楼的危险。防挤压。教室的门、窗户在开关时容易掩手, 要小心。防火灾。明确要求学生不要在教室里随便玩火, 更不能在教室里燃放爆竹。不能在教室、走廊乱扯乱拉电线、乱动开关插座; 不使用“热得快”等大功率电器。防意外伤害。改锥、刀、剪等锋利、尖锐的工具, 图钉、大头针等文具, 用后老师应妥善存放起来, 不能随意放在桌子上、椅子上, 防止学生受到意外伤害。告知学生在上学、放学路上要注意遵守交通规则, 注意来往车辆, 遇到人多拥挤的地方要下车等候; 切不可争抢行驶、嬉戏打闹, 更不准骑飞车、撒把骑车或在路上逗留。遇到意外事故要及时与老师或家长联系, 寻求帮助。组织开展火灾应急逃生与自救演练工作。</p>
<p>项目 42: 妇女儿童活动中心游乐设施安全管理项目 牵头单位: 市妇联。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1. 游乐设施安全预防。设施本身问题、维护保养不到位、操作不当。事故防范点, 事前防范, 即从游艺机和游乐设施设计开始, 优先考虑事故防范方面的要求, 并按要求等级顺序选择措施, 事后防范, 主要是考虑固有危险的存在, 努力避免或减小其伤害与损失。应急救援预案制定与演练。</p> <p>2. 加强公共场所的经营区域、仓库、配电室及明火作业等防火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管理。合理配置足够数量的消防灭火器材, 设置醒目的消防标志牌, 建立巡查制度, 加强公共场所用电管理, 倡导公共娱乐场所积极做好火灾预防工作。</p>
	<p>工程九: 全市人力资源安全素质促进工程</p> <p>(牵头单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p> <p>(对应项目 43—项目 45)</p>
<p>项目 43: 全市农民工安全生产培训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针对农民工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在培训中增加安全生产培训课程模块。</p> <p>安全生产培训课程主要包括学习安全生产基本常识、安全操作技能、作业发生危险时的应急措施以及案例讲解等等, 使农民工群体在培训过程中提升就业创业能力的同时, 了解生产过程中存在的危害因素, 提高农民工安全生产意识和安全技术操作水平, 尽可能地避免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p>

<p>项目 44: 高职校、技校学生安全知识培训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针对高职校、技校学生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在培训中增加安全知识培训课程模块。通过举办安全知识讲座, 使其了解在校园中尤其是在宿舍、教学楼等场所发生危险的应急自救知识, 通过现场演示灭火器使用方法, 使学生掌握灭火技能, 在日常生活中提高消防安全意识。</p>
<p>项目 45: 全市失业人员安全技能培训项目 牵头单位: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针对失业人员开展就业创业培训, 在培训中增加安全技能培训课程模块。 失业人员大部分属于年龄偏大、技能单一的就业困难群体, 参加就业创业培训后, 多从事灵活就业岗位、自主创业或自谋职业。针对这一群体的培训, 在切实做好失业人员就业创业培训工作的同时, 主要做好针对失业人员在消防、交通安全、操作技能安全等方面的教育培训。</p>
	<p>工程十: “学急救 强素质 固安全” 工程</p> <p>(牵头单位: 市卫生计生局)</p> <p>(对应项目 46—项目 51)</p>
<p>项目 46: 院前医疗急救人员培训项目 牵头单位: 市卫生计生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目的意义: 通过培训进一步提高全市院前急救人员的整体素质, 增强我市院前急救能力和急救服务水平。 (二) 具体措施: 每年举办 2-4 期院前医疗急救人员技能培训。市卫生计生局将依托邹城市人民医院举办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人员岗前培训和岗位复训班。通过培训, 提高院前医疗急救人员的理论知识与操作技能。院前医疗急救人员的救治水平与安全措施得到进一步提升。</p>
<p>项目 47: 急救知识“五进”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卫生计生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目的意义: 根据卫计部门开展急救知识“五进”活动通知精神, 市卫生计生局委托市急救中心定期开展急救知识“五进”活动。 (二) 具体措施: 1. 根据不同群体接受知识的能力及对急救知识的需求, 组织医疗急救专家开展急救理论知识讲座、现场急救基本技能操作培训, 让群众掌握一些简易的常用急救技能。 2. 通过社区卫生室、村卫生室开展急救大讲堂活动, 开展经常性的急救知识培训, 增强老百姓急救意识, 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3. 通过“万名保健医生进农户”活动向农户普及急救知识。</p>

<p>项目 48: 急救知识宣传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卫生计生生育局。 配合单位: 市公安消防大队, 市安监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村、社区、企业等的宣传栏张贴常用急救知识宣传彩页,以图文并茂的形式让群众知道全市“120”已实现统一指挥调度, 如何正确使用“120”进行求救, 自己周围有哪些急救站(点)等。 2. 定期组织人员举行“120”急救知识宣传及义诊活动, 走进广场、街道、小区、农村等推广普及急救知识, 摆放大众急救知识宣传展板, 向群众免费赠阅急救知识宣传资料, 接受群众咨询, 详细解答群众提出的问题, 利用教学示教人, 指导群众进行心肺复苏技术、创伤止血技术、创伤搬运技术等常用急救技能操作。 3. 充分利用广场、主要街道的大屏幕开展急救知识的宣传。 4. 联合消防、安监等部门开展突发事件应急演练, 不断提高群众的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
<p>项目 49: 邹城市医疗急救技能大赛项目 牵头单位: 市卫生计生生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目的意义: 为进一步提升全市医疗急救技能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 激发广大医务工作者学理论、练技能的热情, 推动我市医疗急救事业又好又快发展。</p> <p>(二) 具体措施: 适时举办邹城市医疗急救技能大赛。比赛分理论知识与技能操作两部分, 其中理论知识内容包括医疗急救法律法规、基础理论、基本知识等; 技能操作内容包括一些常见的急救操作。根据要求, 比赛分初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初赛由各镇(街)医疗机构分别组织。初赛要广泛发动, 全员参与, 未经初赛选拔不得指定选手直接报名参加决赛。决赛由市卫生计生生育局统一组织。</p>
<p>项目 50: 邹城市医疗单位应急演练项目 牵头单位: 市卫生计生生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目的意义: 提高群众应对突发事件的风险意识, 检验各医疗单位应急预案效果的可操作性, 增强突发事件应急反应能力。通过应急演练, 发现应急预案中存在的问题, 在突发事件发生前暴露预案的缺点, 验证预案在应对可能出现的各种意外情况方面所具备的适应性, 进一步完善和修正预案; 检验预案的可行性以及应急反应的准备情况, 验证应急预案的整体或关键性局部是否可以有效地付诸实施; 检验应急工作机制是否完善, 应急反应和应急救援能力是否提高, 各部门之间的协调配合是否一致等。</p> <p>(二) 具体措施: 2017-2019年, 市卫生计生生育局根据市急救中心的接警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归纳得出人员伤亡的常见事件。针对伤亡比例高的事件, 开展应急演练, 通过模拟真实事件, 从直观上、感性上真正认识突发事件, 提高对突发事件风险源的警惕性, 促使公众在没有发生突发事件时, 增强应急意识, 主动学习应急知识, 掌握应急知识和处置技能, 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保障其生命财产安全。</p>
<p>项目 51: 急救绿色通道宣传项目 牵头单位: 市卫生计生生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目的意义: 急救车辆在执行任务时, 应专享应急车道的使用权, 保证急救车辆在高速、国道行驶免收通行费; 各停车场中应设立急救车辆专用停车位, 任何其他车辆不得占用。通过向公众、医护人员、就诊患者开展开展宣传教育, 强调畅通急救绿色通道的重要性, 保证院前院内的无缝隙衔接。</p> <p>(二) 具体措施: 2017-2019年, 市卫生计生生育局在各医疗机构、学校、社区等场所开展宣传教育, 强调“黄金4分钟”的重要性。让社会公众人员提高急救意识, 为患者主动提供安全、快捷、高效的应急绿色通道。</p>

	工程十一：特种设备领域“素质固安”工程 （牵头单位：市质监局） （对应项目 52—项目 55）
项目 52： 《山东省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理工作规范》培训活 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质监局。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 业单位。	（一）目标要求：进一步落实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理主体责任，规范特种设备使用安全管理行为。 （二）参加范围：全市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和公共聚集场所使用单位。
项目 53： 电梯使用安全常识进社区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质监局。 配合单位：市住建局。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 业单位。	（一）目标要求：宣传乘用电梯的注意事项及遇到突发情况的应对措施，推广最高保额为 200 万元的 的免费电梯保险。 （二）参加范围：全市大型住宅小区。
项目 54： 大型游乐设施安全知识讲座进校园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质监局。 配合单位：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 业单位。	（一）目标要求：针对假期客流量以学生为主的特点，宣传乘坐游乐设施的注意事项，保障游玩安 全。 （二）参加范围：全市中小学学生代表。
项目 55： 危化品生产企业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技能提升与应急处 置培训项目 牵头单位：市质监局。 配合单位：市安监局。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 业单位。	（一）目标要求：提升危化品生产企业标准化管理水平，提高应急事件的处置能力。 （二）参加范围：重点危化品生产企业。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十二：企业职工安全素质提升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牵头单位：市总工会）</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应项目 56—项目 58）</p>
<p>项目 56： 全市“查、保、促”群众性安全生产教育项目 牵头单位：市总工会。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一）目标任务 通过组织全市工会干部下基层、进企业，发动职工最大限度地查出身边的安全隐患，并督促企业对安全隐患进行及时整改，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力争“查保促”活动在在建会企业实现全覆盖、职工参与率达到 90% 以上的目标，推动群防、群控、群治的安全长效机制建设。</p> <p>（二）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开“查保促”活动推进会。 2. 举办“查保促”活动企业负责人培训班。 3. 培植“查保促”活动示范点。 4. 开展“查保促”活动集中行动和督导检查。 5. 加大“查保促”活动奖励。 6. 举办“查保促”系列宣传活动。
<p>项目 57： 全市“安康杯”竞赛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总工会。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一）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推动“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活动不断深化； 2. 广泛组织开展以“十个一”活动为主要内容的安全文化活动，引领职工积极参加安全生产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实践活动； 3. 着力加强安全生产基础建设，深化安全生产标准化班组创建活动； 4. 重视职工安全健康知识培训和普及教育，加强新《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的宣传和普及教育工作，广泛开展职工安全卫生知识学习和竞赛活动。
<p>项目 58： 全市职工安全素质教育培训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总工会。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一）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织一线职工参加培训。对广大职工进行安全生产知识和技能培训，教育广大职工落实安全生产岗位责任，自觉抵制和举报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行为，积极排查安全隐患和职业危害，加强自我保护意识。 2. 定期开展职工技能竞赛，将“职工安全素质提升工程”与劳动竞赛、岗位练兵相结合，与“职工书屋”、“创新工作室”等有影响力、形成模式的创新活动相结合，同时，授予各行各业的技术状元较高的荣誉称号。通过科技创新、技能提升，努力提高职工的安全技能和素养。 3. 建立职工素质提升长效机制和激励机制。建立健全教育培训、经费保障、资源共享等长效机制，调动职工学技术、练绝活的积极性。广泛开展“名师带徒”、“金牌职工”、“技术能手”等评选活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十三：平安校园“素质固安”工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牵头单位：市教育局）</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应项目 59—项目 64）</p>
<p>项目 59： “安全优质课”、“优秀安全教师”评选专项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一）活动目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促进全市学校安全教育教学交流，创新安全教学模式，提升教师安全教课授课能力，以此挖掘优秀的安全教师； 2. 推动师生学习安全知识、掌握安全技能和树立主动安全防范意识，规范安全行为习惯，培养和建立中小学校安全课师资队伍，激励和引导各地中小学、幼儿园师生学习校园安全知识，对各类危险有明确的认识，掌握应对各类危险的技能，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和提升应急自防自救能力。 <p>（二）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广泛组织宣传发动，鼓励安全教师专兼职老师全员参与； 2. 教育行政部门、学校全力支持、指导教师参与活动； 3. 组织科学合理的评选活动； 4. 推广使用“优质课”，进行优秀教师交流活动； 5. 总结评估、不断改进、逐步提高。
<p>项目 60： “学校安全教育信息化平台”工程项目 牵头单位：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镇（街），各企事业单位。</p>	<p>（一）活动目的</p> <p>加入中国教育学会安全教育试验区，建立邹城市“学校安全教育信息化平台”，实现学校安全教育网络化，实施安全教育进课堂、技能训练进校园、安全教育管理与评价、家校互动机制等安全教育形式；实现自然灾害、意外伤害、社会安全、健康卫生、网络安全、心理健康等安全教育内容全覆盖；实现全市中小教师在信息化平台上开展有效的安全教育、全市中小学生在信息化平台上自主开展安全教育活动等，建立有效的安全教育管理机制、有效的安全教育体系，将我市打造成学校安全教育标准化、信息化的示范区。</p> <p>（二）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立市教育局、镇街教育管理部门、学校幼儿园三级“学校安全教育信息化平台”信息管理员和负责人负责制，对三级管理员进行平台操作使用的全员培训； 2. 学校幼儿园每个班级（由班主任负责）、每一名学生开通账户，实现全市中小學生全覆盖； 3. 建立平台使用的 QQ 交流群，提供实时的操作技术解答； 4. 以致家长一封信、家长会、班级 QQ 及微信平台等形式，告知家长和孩子共同登录“学校安全教育信息化平台”，配合孩子接受安全教育或实现共同学习； 5. 按不同的认知段，分别给幼儿园（14-16 节/学年）、小学（14-16 节/学年）、初中（12-13 节/学年）、高中（8 节/学年）标配安全课程； 6. 安全教师专兼职老师在平台上授课、“晒课件”和平台安全专家交流，不断提高安全教育展示能力； 7. 平台以学校、镇街为单位，对所有参与活动情况进行自动评分，纳入平安校园考核评价体系； 8. 总结评估、改进提高。

<p>项目 61: 教育系统安全管理人员能力提升专项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活动目的 主要是通过接受专家教授们对校园安全的最新研究成果, 以及对最新安全政策法规的解读、对以往校园常发频发事故的案例分析, 相互进行工作交流; 在每个教育行政单位、每个学校培养一批业务过硬的安全分管负责人, 起到以点带面的作用。</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请进来, 利用专业培训资源, 邀请国家、省、市教育安全方面的专家学者来授课, 分层次进行校园安全培训; 2. 走出去, 到先进省、市和优秀学校(幼儿园)进行实地培训、观摩; 3. 相互交流, 组织各镇街互查、互动; 4. 总结评估、改进措施。
<p>项目 62: 学生逃生疏散演练专项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活动目的 通过实战化模拟演练, 让中小学生树立主动安全防范意识和掌握疏散安全技能, 规范安全行为习惯, 掌握紧急情况下会疏散、规避危险的技能, 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和提升应急自防自救能力。</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学校针对各种紧急情况(火灾、水灾、地震、防空警报等)制定针对性的预案, 做到一校一案、一事一案; 2. 对从事安全疏散的各个管理岗位进行安全专业的培训; 3. 演练从一个班到一个年级一个楼层、再到多个年级多个楼层, 最后是全校全员全要素参与, 逐步推进; 4. 最初的演练请相关的专家现场指导; 5. 高中、初中、小学高年级的学生每月演练一次, 小学低年级、幼儿园每季度演练一次; 6. 总结评估、改进措施、逐步提高; 7. 把逃生疏散演练活动纳入平安校园考核体系。

<p>项目 63: 学生防溺水专项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教育局。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活动目的 加强学生防溺水日常教育和防溺水自救互救技能教育, 进一步增强广大学生的安全意识, 避免溺水事故的发生。</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校开展预防学生溺水专题教育工作, 通过多种形式, 教育学生游泳“六不”原则和不慎落水的自我保护自救方法; 2. 学校要将学生溺水问题专项治理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 加大工作力度, 加强统筹协调, 有效建立“学校—社区—家庭”防范网络, 确保学生溺水死亡事故得到有效防控; 3. 深入开展隐患排查, 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对学生上下学路途和学校周边地区可能发生学生溺水事故的地点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对排查出来的安全隐患, 马上建立台帐, 做到“一隐患一台帐”, 确保不留死角、不漏一处; 4. 采取有效措施, 集中开展安全隐患治理。根据排查结果, 结合实际, 制订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管理制度, 对存在隐患的山塘、水库、河流、建筑工地水坑等, 提醒有关部门要在醒目位置树立警示标志, 设立安全隔离带、围栏等防护设施; 5. 创新安全管理措施, 逐步建立学生安全管理长效机制。学校与所在镇街、村居建立假期安全工作对接制度, 就假期学生安全工作要求和各方职责进行沟通对接, 提醒教育家长提高安全防范意识, 落实监管责任, 减少孩子因缺乏家长看护而发生安全事故; 6. 总结评估、改进措施、创新工作方法。
<p>项目 64: 校园消防安全水平提升专项活动项目 牵头单位: 市教育局。 配合单位: 市公安消防大队。 参与单位: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各镇(街), 各企事业单位。</p>	<p>(一) 活动目的 通过消防安全教育和消防疏散演练, 让学生掌握消防基本知识, 提高广大学生的消防意识和在紧急情况下自救互救能力, 让学生关注消防、珍爱生命。</p> <p>(二) 工作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行动, 举办安全知识讲座, 播放公益宣传片; 2. 举办消防安全知识竞赛, 低年级举办消防安全手抄报活动, 高年级开展“我与安全”的征文活动; 3. 定期开展消防疏散演练; 4. 普及校园安全文化知识, 定期开展校园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5. 总结评估、改进措施、创新工作方法。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市人武部，中央、省、济宁市驻邹各单位。

邹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2月30日印发
